

债券简称：16 云工 01

债券代码：136542.SH

债券简称：16 云工 02

债券代码：136664.SH

债券简称：18 云工 01

债券代码：143432.SH

债券简称：19 云工 02

债券代码：155294.SH

债券简称：19 云工 03

债券代码：155746.SH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五)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1 年 5 月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公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国泰君安与发行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4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4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7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8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9

一、 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一）16 云工 01、16 云工 02

本次债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 5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6 月 4 日，经发行人 2014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64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2016 年 9 月 26 日分别成功发行 7 亿元、8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云工 01”、“16 云工 02”）。

（二）18 云工 01、19 云工 02、19 云工 03

本次债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经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68 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经发行人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88 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28 亿元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3 日及 2019 年 9 月 25 日分别成功发行 11.8 亿元、10.6 亿元及 4.8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8 云工 01”、“19 云工 02”、“19 云工 03”）。

二、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16 云工 01、16 云工 02

“16 云工 01”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分期发行。首期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10 亿元。如首期发行规模达 15 亿元，后续不再分期发行；如首期发行规模不足 15 亿元，不足部分可在后续期间发行。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7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保持不变。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16 云工 02”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 亿元。如本期发行规模达到 8 亿元，后续不再发行；如本期发行规模不足 8 亿元，不足部分可在后续期间发行。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8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保持不变。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二）18 云工 01、19 云工 02、19 云工 03

“18 云工 01”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分期发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 18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为 11.8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保持不变。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19 云工 02”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分期发行，首期已发行 11.8 亿元。本期债券将分为两个品种，合计发行规模不超过 16.2 亿元，最终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60 亿元。

3、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共设两个品种（两个品种之间双向互拨）。品种一位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为 3 年期。

4、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5、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以及调整幅度的通知。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品种二：发行人无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6、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以及调整幅度的通知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7、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内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7、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保持不变。

8、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19 云工 03”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 28 亿元），分期发行，已发行规模 22.4 亿元。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4.8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为 4.8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3 年期。

4、债券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限保持不变。

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泰君安作为“16 云工 01”、“16 云工 02”、“18 云工 01”、“19 云工 02”、“19 云工 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工投集团”或“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子公司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具体如下：

“

一、 调查通知书基本内容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见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易见股份的《调查通知书》（中证调查字 2021030002 号），因易见股份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

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相关规定，决定对易见股份进行立案调查。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中国证监会对易见股份的调查，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风险无重大不良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此次调查，督促易见股份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及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已督促发行人对照相关规章制度及业务指引规定对发行人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事项予以披露，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董书辉、朱杰、耿立

联系电话：021-38677259、021-38675951、021-38677741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五）》之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1日